

南京市水上运动学校食堂托管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JSZC-320100-JZCG-C2025-0019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南京市水上运动学校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雪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竞争性磋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对南京市水上运动学校食堂进行托管服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服务：南京市水上运动学校食堂服务托管。包含负责制作餐饮并提供服务，保障水上运动学校餐饮的正常运行，为运动员、学校工作人员及会议接待提供餐食保障和服务。

（二）服务期限：2025年4月1日至 2026年3月31日。

（三）乙方自行勘察现场，摸清了解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联系相关部门筹集相关资料，如：基本资料、地理人文资料、基础设施状况等。

第二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报价表；
- （2）技术响应表；
- （3）响应承诺 / 服务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前述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如有不一致，以最有利于甲方的内容为准。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总价款为中标价688801.6元整/年（大写：陆拾捌万捌仟捌佰零壹元陆角）人民币，服务周期：12个月

2、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乙方应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等乙方成本，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 2、审定乙方拟定的管理制度；
- 3、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4、审定乙方提出的服务年度计划、阶段工作安排；
- 5、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食堂托管服务费；
- 6、对乙方投标承诺按程序进行督促、考核，涉及扣款部分的资料、手续做好备案，以供各方查阅；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管理制度；
- 2、乙方负责编制年度服务计划，按管理要求编制人员排班表报甲方备案；
- 3、乙方负责派驻现场负责人1名，项目经理姓名：王晓兵，联系方式：17361800002，该负责人有权代表乙方就履行本合同进行相关确认、承诺。乙方如需更换现场负责人，其资历、经验、能力等条件均不得低于原现场负责人，且需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对不能胜任现场管理工作的乙方现场负责人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对此乙方必须在14天内更换到岗；甲方对乙方不经甲方书面同意调换现场负责人的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按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执行。乙方经甲方催告仍未换岗或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4、乙方不得外包或转移项目食堂托管服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服务周期内，食堂托管服务过程非乙方实质运作，亦视作食堂托管服务整体转移）；
- 5、乙方负责组建管理机构，严格按约定将食堂托管服务人员配备到位，准时上岗，足数到位，保证实际到岗率。
- 6、乙方须在服务周期内固定派驻现场负责人1名，厨师长1名，厨师人员（不含厨师长）5名（至少包含1名白案厨师、1名红案厨师、3名其他厨师），勤杂工7名，共14名服务人员（男性不超过60周岁，即1964年1月后出生；女性不超过55周岁，即1969年1月后出生），服务人员在服务周期内必须保证到岗率，不得虚报人数及擅自从事其他工作（包括外调、借用等）。如需调整工作岗位，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按每天2000元/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7、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是经过专门培训、考核，并取得合格证书和上岗证书，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经验，并提供相关岗位的上岗证、健康证及卫生体检证明等。
- 8、乙方应做好进场服务人员的疫情防护工作，做到疫情防护工作常态化；
- 9、乙方应对进场服务人员的工作服按季节统一配置，如甲方发现服务人员工作服不统一达3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0、签订合同时，乙方应按招标文件中对服务人员的要求提供花名册（男性年龄不超过60周岁，女性年龄不超过55周岁，并确保合同周期内服务人员年龄符合招标要求），花名册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如甲方发现乙方未按要求提供花名册，或在服务期内，服务人员不符

合年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壹年，乙方在服务期内必须自觉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业主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服务期内的各项服务内容全面到位。同时，乙方应进行安全培训并采取安全保障措施，确保人员、财产和物管自身人员、财产的安全。

12、乙方需自觉保障甲方的场所设施及物品的正常使用，不得占用、关闭、损坏房屋、设备资源，并遵守甲方符合法律法规的各项规章制度。

13、乙方负责管理人员和食堂托管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如因劳资纠纷引起的人员短缺应该及时增补，不得影响甲方工作质量，不得对实际到岗率产生影响。乙方需为食堂托管服务人员购买第三方意外保险。

14、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知悉甲方工作性质，乙方要全面配合甲方人员安排其食堂托管服务人员加班、节假日、病休、增员费用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款项中。日常乙方必须保证每天在岗人数符合甲方要求。

15、乙方要为所有岗位人员配备必要的装备，食堂工具及清洁耗材包括但不限于抽纸、洗手液、84消毒液、地刷、拖把、火碱、口碱、大保鲜膜、水管、刮水器(地面)、洁厕灵、一次性手套、钢丝球透明胶带、锡纸、防烫手套、扫把、铁簸箕、收残车、餐车、垃圾桶、电子秤、一次性打包盒食品袋、口罩、塑料筐、塑料盒、四季工作服、工作鞋、围裙、护袖、皮手套、纱手套、厨师帽、垃圾袋、抹布、洗手液、留样标签、玻璃清洁剂、克数秤等所有需要使用的耗材用品和设备。负责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会统筹等；

16、乙方不得利用管理区域从事违法犯罪、危害公共利益和危害他人正当权益的活动；

当乙方违反上述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其整改，若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7、乙方违反前述任一约定的，甲方有权扣减或缓期支付5%的服务费，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直接扣减5%的服务费。

18、为避免乙方与服务人员之间的纠纷给甲方造成不利影响，乙方应依法管理服务人员的劳动合同及薪资、离职等相关事宜，承担用人单位的全部法定责任，并按国家规定为服务人员缴纳五险一金等各类费用，提供与工伤有关的保障。

19、乙方确认，甲方无须对乙方和乙方人员承担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任何责任和义务，因乙方工作人员受伤或致甲方、甲方人员、其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若因乙方或乙方人员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或对外承担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赔偿费、律师费、诉讼费及被有权机关收取的任何惩罚性款项等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第六条 服务人员及工作内容

服务人员机构	项目负责人	1、基本要求 高中及以上学历，身体健康（上岗后提供健康证），形象、良好、整洁；责任心强，沟通能力好，年龄男性不超过55周岁（含）、女性不
--------	-------	---

设置标准	<p>超过45周岁（含）。签订合同时提供供应商与其签订的全日制劳动合同、2024年1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供采购人核验。</p> <p>2、工作内容</p> <p>（1）组织团队人员认真学习、贯彻学校相关的规章制度，提供优质服务。</p> <p>（2）全面掌握管理情况，坚持按需设岗，做好员工的招聘、使用、考核、奖惩和辞退工作。</p> <p>（3）主持召开定期的管理例会，决定重大管理事项、制定工作计划、布置具体工作。</p> <p>（4）加强与学校各部门的联系与配合，形成学校、主管部门“齐抓共管”的局面。接受监督，听取意见和建议，定期向上级及学校有关部门汇报工作情况。</p> <p>（5）组织制订、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落实监督措施，加强对员工德、勤、能、绩的考核，奖勤罚懒、奖优罚劣。</p> <p>（6）处理临时性突发性事务、快速协调处理紧急情况。</p> <p>（7）协助甲方校办及总务完成相关工作。</p>
厨师人员 (含厨师长)	<p>1、基本要求</p> <p>高中及以上学历，有餐饮行业就业经验（含厨师长），身体健康（上岗后提供健康证），形象良好、整洁；责任心强，沟通能力好，年龄男性不超过 55 周岁（含）、女性不超过 50 周岁（含）。</p> <p>2、工作内容：</p> <p>（1）服从项目经理或厨师长工作安排，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协调配合相关工种的关系，完成本岗位承担的工作任务。</p> <p>（2）保持厨房的卫生，做到无蚊蝇、无灰尘、无杂物，无异味，使炊具、灶具等清洁完好。</p> <p>（3）注重个人仪表仪容，保持服装整洁，不留长发。</p> <p>（4）在工作中不断总结提高，不断提高厨艺，为运动员和工作人员提供更营养合理的饮食。</p> <p>3、按要求统一着装，挂牌上岗，仪表整洁规范，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以权威部门体检报告为准）。</p> <p>4、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素养，政治清白，无不良行为记录及嗜好；爱岗敬业、工作认真，手脚勤快、礼貌待人、和蔼处事、热心服务。</p> <p>5、工作期间必须遵守“五不”，即不喝酒、不抽烟、不擅离工作岗</p>

		位，不迟到早退，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6、明确工作职责，遵守劳动纪律。
	勤杂工人	1、男性不超过60周岁（含），女性不超过55周岁（含）。 2、工作内容： （1）服从厨师长工作安排，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整洁，能吃苦耐劳。 （2）满足日常厨房工作需求，符合餐饮行业操作规程，满足卫生要求。负责餐具清洁、消毒及餐厅的卫生、清洁工作等。 （3）注重个人仪表仪容，保持服装整洁。 3、按要求统一着装，挂牌上岗，仪表整洁规范，身体健康（无传染性 疾病，以权威部门体检报告为准）。 4、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素养， 政治清白，无不良行为记录及嗜好；爱岗敬业、责任心强、工作认真， 手脚勤快、礼貌待人、和蔼处事、热心服务。 5、工作期间必须遵守“五不”，即不喝酒、不抽烟、不擅离工作岗位， 不迟到早退，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6、明确工作职责，遵守劳动纪律。
管理	服务规范	服务规范应符合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的要求。
服务	其他	综合管理的其它服务项目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
标准		

第七条 服务实施要求

1、本项目在不影响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按需配置相关人员，所有服务人员工作时间安排须符合学校管理规定，并严格按照学校总务科要求安排工作时间。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时提交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所需人员名单、上岗资格证明、身份证明、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社保公积金缴纳证明等材料供采购人核验。如供应商未能提供上述材料或提供虚假材料，将被视为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应责任。

2、供应商不得利用服务区域内的采购人资源从事经营活动，为己谋利，不能改变其使用性质。

3、为保证项目稳定交接进行，供应商须在上一年度服务期到期前一周提前熟悉校园并进行工作交接；成交后最多保留10%原有服务人员。

4、服务期内，若因采购人物业服务需求增加，双方另行协商。

5、本服务不允许分包、转包、挂靠。

6、如遇采购人重大赛事活动、重要训练安排和重要迎查检查，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服从采购人相关安排（包括人员配置、工作要求等）。

7、调换本项目工作人员须经采购人同意。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不得调换。

8、供应商派遣的服务人员在岗履行职责期间（包括上下班途中），发生自身的疾病、人身伤害、人身安全事故、伤亡，均由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劳动关系也与采购人无关。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时，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5 %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按以下约定退还：

退还时间及条件：验收合格且合同履行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

退还方式：扣除违约费用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不予退还的情形：合同约定的交付期内未履约完成、验收不合格、整改不到位等情形。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现金的责任：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照每日万分之三的利率支付逾期利息，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乙方可以采用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各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保函（保险）有效期届满且担保人按照约定履行了担保责任后自动失效，无须退还。如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由担保人按照合同约定对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一）本合同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在达到本合同规定的付款节点，由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后甲方支付。

（二）支付方式

1、甲方于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度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该预付款在首次支付服务费用时一次性扣除，不足部分在下个季度服务费中扣除；剩余合同款按季度支付，考核扣除的费用从应支付的价款中扣除。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每季度末乙方向甲方提供当季发票、甲方盖章确认的当季月度考核表和联系单，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向甲方交付符合约定的发票、甲方盖章确认的月度考核表和联系单的，每逾期1日，甲方付款时间向后延迟1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延期付款的，甲方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若因财务管理或财政封账需要延后的，则延期支付，具体支付时间以财务部门开账时间为准。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双方协商解决。

2、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投诉处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1〕224号），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可以向有关部门投诉。

3、对于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等，甲方有权在未向乙方支付的款项中进行扣款冲抵。

第十条 质量保证

1、乙方须按本合同约定、竞争性磋商相关文件中技术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及管理制度的

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食堂托管服务，实现目标管理。

2、乙方需制定服务管理目标，对所管理的项目在服务期内管理、服务达到或超过甲方要求。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质量标准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以损失为限。

2、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终止合同的，应当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3、由于乙方或乙方人员进行食堂托管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和第三人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必须要求食堂托管服务人员自觉加强节水意识，节电意识，造成浪费的扣除当月管理服务费100元 / 次作为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

5、违反投标承诺的人员配置要求，服务人员不按时、足数配置到岗，乙方按每人200元 / 天承担违约金，该违约金从应付服务费中扣除。

6、乙方应根据投标时确定的各岗位人员构成选派人员上岗，如无正当理由 违反约定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当月服务费扣除相应费用(1000元 / 岗位)，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当月服务费的5%作为违约金。

7、乙方各岗位人员工作时出现重大失误或不称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相关人员，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办理，甲方有权扣除当月管理服务费5%的费用作为违约金。

8、所有管理、服务人员因故离岗需向管理部门有关人员请销假，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各岗位安全运转。对未向甲方有关人员请销假而擅自离岗的行为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每次2000元 / 人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月管理服务费扣除。

9、本项目所有服务人员只能在本项目服务，不得从事本项目以外的其他服务。如发生此情形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2000元 / 人 * 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10、乙方在承担本合同约定的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转让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以及本合同约定的条款外，本合同一经签订，除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包括因政府规定原因，项目被撤销），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3、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4、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双方均同意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的，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确认。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争议产生的律师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争议解决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乙方现场负责人的联系方式为乙方有效联系方式（含争议解决时），合同尾部载明的乙方通讯地址为其有效送达地址（含争议解决时），乙方变更通讯地址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向约定地址发出邮件的第三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1805108155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帐 号：

帐 号：32050188170000001144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签约时间： 2025 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